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2022 年末合伙人数量	20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2022 年末注册会计师		1,270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400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264,910.14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196,512.44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57,418.56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39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K-70	房地产业	
A-01	农、林、牧、渔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28,80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经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对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监督职责，对其在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如下：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致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致同配备了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执行统一规范的业务质量管理体系，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致同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致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致同在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独立、公允、客观、规范执业，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照审计计划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